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OWEI HOLDING LIMITED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開曼群島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45.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1.7百萬元或3.3%。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6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6.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2.3百萬元或22.4%。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為人民幣289.6百萬元，而去年同期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人民幣549.1百萬元。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為人民幣0.18元，而去年同期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約為人民幣0.34元。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報告期」或「本年度」）的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相關比較數字，此乃摘錄自本公司2024年年報（「2024年年報」）所載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4	645,659	667,367
銷售成本		(568,741)	(568,191)
毛利		76,918	99,176
其他收入、溢利及虧損淨額	6	4,682	(59,355)
分銷開支		(3,268)	(3,074)
行政開支		(112,775)	(132,397)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淨額		(24,055)	(9,425)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 減值虧損		(177,006)	(298,731)
就收購權益工具支付的按金減值虧損		-	(63,909)
融資成本	7	(61,109)	(57,075)
除稅前虧損	9	(296,613)	(524,790)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6,992	(23,844)
年內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289,621)	(548,634)
終止經營業務			
年內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	(505)
年內虧損		(289,621)	(549,139)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 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平值收益		11,740	-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2)	(5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11,638	(52)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77,983)	(549,191)
每股虧損(人民幣元)	11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0.18)	(0.34)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0.18)	(0.34)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附註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939,560	1,152,723
在建工程		115,655	173,263
無形資產		44,973	54,574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全面收益列賬」）的			
權益工具		62,831	–
就收購權益工具所付的按金		–	51,091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8,913	154,413
預付款項	13	22,824	31,201
遞延稅項資產		147,263	166,637
		<u>1,492,019</u>	<u>1,783,902</u>
流動資產			
存貨		111,083	111,64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79,007	244,01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0,000	–
受限制銀行結餘		21,043	26,9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646	34,482
		<u>365,779</u>	<u>417,109</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205,308	238,938
合約負債		40,004	2,830
租賃負債		–	1,697
銀行借款		632,992	472,000
應付稅項		14,689	40,830
遞延收入		960	960
復墾責任撥備		6,693	631
		<u>900,646</u>	<u>757,886</u>
流動負債淨額		<u>(534,867)</u>	<u>(340,77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57,152</u>	<u>1,443,125</u>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239,000	440,000
遞延收入	10,080	11,040
復墾責任撥備	20,458	26,488
	<u>269,538</u>	<u>477,528</u>
資產淨額	<u>687,614</u>	<u>965,59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1	131
儲備	687,483	965,466
	<u>687,614</u>	<u>965,597</u>
權益總值	<u>687,614</u>	<u>965,597</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13年5月23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2012年修訂本，經綜合及修訂）遷冊至開曼群島，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i)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ii)通過將尾礦固廢再生利用，開展綠色建材建築用砂石料生產、銷售業務。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P.O.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48號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根據集團重組（「重組」），為尋求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公開上市，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3年11月18日的招股章程。本公司股份已於2013年11月28日在聯交所上市。

本集團各實體的財務資料所列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而該等附屬公司將人民幣（「人民幣」）視為其功能貨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位於中國，本集團決定以人民幣呈列其綜合財務報表。

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之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直屬母公司及最終控股方分別為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李豔軍先生及李子威先生。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並無編製可供公眾使用的財務報表。

2. 應用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首次應用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並於本集團自2024年1月1日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租回交易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2020年修訂本」)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2022年修訂本」)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

2020年修訂本為延遲結算權利評估提供澄清及補充指引，從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內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其中：

- 訂明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具體而言，分類不應受管理層於12個月內清償負債的意向或預期所影響。
- 澄清負債的清償可以是向交易對手轉移現金、貨物或服務，或實體自身的股本工具。倘負債的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導致其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該等條款僅於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的情況下方不會影響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就須遵守契諾的自報告日期起至少十二個月的延遲結算權利，2022年修訂本具體闡明，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於報告日期後評估，只有實體須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實體將負債結算延遲至報告日期後至少十二個月的權利。2022年修訂本亦訂明，實體於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之契諾(即未來契諾)不會影響負債於報告日期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然而，倘實體延遲清償負債的權利受限於實體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遵守契諾，則實體須披露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可了解該等負債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要償還的風險。該等資料將包括契諾、相關負債之賬面值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第7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的分類與計量(修訂本)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 注資 ¹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⁴

- 1 於待定期限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2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3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 4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合理預期有關資料會影響主要使用者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被視為重大。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因此，董事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基礎的會計方法。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所述，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約人民幣289,621,000元，而截至該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34,867,000元，本集團於一年內到期的借款約為人民幣632,992,000元及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8,114,000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人民幣34,646,000元。該等事件及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本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

鑒於該等情況，董事已於評估本集團是否將擁有足夠的財務資源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業務時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動用的財務資源，當中已計及以下各項：

- (1)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成功自中國一間銀行取得新借款人民幣230,000,000元，以結清現有借款。根據貸款協議，該等新借款按年利率7.5%計息及須於2026年2月中旬償還。此外，本集團成功獲得中國一間銀行的合作協議，該銀行有意重續現有借款人民幣296,000,000元，並須於該等借款到期後一年內償還；
- (2) 本集團預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將錄得經營現金流入淨額；
- (3) 在必要時將非流動資產作為新銀行融資的抵押；及
- (4) 執行董事李豔軍先生（亦為本公司主席兼最終控股方）及李子威先生（亦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兼最終控股方）已承諾提供足夠資金，讓本集團可償還其負債及向第三方清償到期財務責任。如有需要，該兩名董事將使用其於本公司的無抵押股份向本集團提供財務資助。

董事已根據本集團成功實施上述計劃及措施的基準審閱管理層所編製涵蓋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並信納自2024年12月31日起計十二個月內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可於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有關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綜合財務報表並不包括本集團未能取得足夠未來資金而導致的任何調整。倘本集團無法繼續按持續經營基準經營，則須作出調整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負債。

4. 收益

按主要產品劃分之來自客戶合約之分拆收益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種類		
鐵精粉	589,799	584,027
砂石骨料	55,860	83,340
	<u>645,659</u>	<u>667,367</u>
總計	645,659	667,367

5. 經營分部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著重於所交付的貨品的類型。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並無匯集主要營運決策者所識別的經營分部。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開採分部：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以及通過將尾礦固廢再生利用，開展綠色建材建築用砂石料生產、銷售業務。

有關提供醫院託管、特色專科門診引入、藥品耗材供應及護工服務的經營分部（「醫療分部」）已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終止。所述分部資料並未納入本終止經營的任何金額。

於醫療分部終止經營後，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專注於按貨品類型分類的收益分析。除本集團整體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外，概無提供任何其他詳細財務資料。因此，僅就實體披露、主要客戶及地域資料予以披露。

6. 其他收入、溢利及虧損淨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附註(b))	(152)	(64,23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718)	227
銀行利息收入	4,592	4,648
政府資助(附註(a))	960	—
	<u>4,682</u>	<u>(59,355)</u>

附註：

-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河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關於下達2023年污染防治和節能降碳專項項目中央預算內投資計劃(節能降碳方向)的通知》，本集團收到政府補助人民幣12,000,000元(「補助」)，以補償本集團與污染防治和節能降碳相關的廠房及機器的建設成本約人民幣12,000,000元。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為遞延收入，並將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轉撥至損益，該等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介乎5至20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960,000元的補助已確認為其他收入。
- (b) 於2023年8月1日，涞源縣冀恒礦業有限公司(「冀恒礦業」)遭遇暴雨，總賬面值約人民幣60,783,000元(成本約人民幣75,985,000元及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5,202,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受損，因此悉數撤銷。

於2023年12月28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冀恒礦業的露天開採基本完成後，根據當前鐵礦石市場進行地下採礦不具成本效益，因此總賬面值約人民幣3,148,000元(成本約人民幣276,768,000元及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約人民幣273,620,000元)的若干與冀恒礦業有關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悉數撤銷。

7. 融資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58,916	54,640
— 租賃負債	23	113
— 貼現票據	405	60
撥回利息開支：		
— 復墾責任撥備	1,765	2,262
	<u>61,109</u>	<u>57,075</u>

8. 所得稅(抵免)開支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持續經營業務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企業所得稅	(26,366)	(41,881)
遞延稅項：		
本年度	19,374	65,725
總計	<u>(6,992)</u>	<u>23,844</u>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兩個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25%。

9. 除稅前虧損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薪金及其他實物福利	64,174	67,66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7,258	7,304
—裁員成本	3,072	3,935
員工成本總額	74,504	78,908
存貨資本化	(39,603)	(40,662)
	34,901	38,246
運輸服務費	144,119	144,932
存貨資本化	(139,961)	(141,413)
在建工程資本化	(1,175)	(412)
	2,983	3,107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	100,057	105,632
使用權資產折舊	10,953	11,289
無形資產攤銷	9,307	7,658
折舊及攤銷總額	120,317	124,579
存貨資本化	(96,858)	(93,637)
	23,459	30,942
核數師酬金：		
—審計服務	2,300	2,500
法律及專業費用	3,734	7,348
撇減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	3,677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560,367	563,495

10. 股息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向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付任何股息（2023年：無）。

11. 每股虧損

就持續經營業務而言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289,621)	(549,139)
加：年內終止經營業務虧損	<u>-</u>	<u>505</u>
用於計算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的虧損	<u>(289,621)</u>	<u>(548,634)</u>

	2024年 千股	2023年 千股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35,330</u>	<u>1,635,330</u>

就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而言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 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u>(289,621)</u>	<u>(549,139)</u>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人民幣0.00031元，乃根據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約人民幣505,000元及上文詳述的每股基本虧損的分母計算。

由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添置成本約為人民幣11,212,000元（2023年：約為人民幣13,136,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折舊約為人民幣111,010,000元（2023年：約為人民幣116,921,000元）。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8,887	115,477
減：信貸虧損撥備	<u>(30,052)</u>	<u>(8,849)</u>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淨額 (附註)	<u>108,835</u>	<u>106,628</u>
應收票據	<u>1,300</u>	<u>2,950</u>
預付款項及按金	86,056	130,086
可收回增值稅	–	10,000
應收董事款項	315	–
其他應收款項	<u>10,626</u>	<u>29,017</u>
	96,997	169,103
減：信貸虧損撥備	<u>(5,301)</u>	<u>(3,469)</u>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淨額	91,696	165,634
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預付款項	<u>(22,824)</u>	<u>(31,201)</u>
其他應收款項淨額	<u>68,872</u>	<u>134,433</u>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淨額，分類為流動資產	<u><u>179,007</u></u>	<u><u>244,011</u></u>

附註：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7,008	1,585
31至90日	14,489	13,236
91至180日	13,039	26,803
181至365日	13,881	25,692
1至2年	<u>60,418</u>	<u>39,312</u>
	<u><u>108,835</u></u>	<u><u>106,628</u></u>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附註)	86,911	94,279
應付票據	40,000	—
其他應繳稅項	11,219	18,843
就建設工程、設備購置及其他的應付款項	39,824	69,429
應付利息	1,816	1,693
其他應付款項	25,538	54,694
	<u>205,308</u>	<u>238,938</u>

附註：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33,419	36,206
31至90日	8,326	17,226
91至180日	8,327	5,144
181至365日	4,721	5,691
1年以上	32,118	30,012
	<u>86,911</u>	<u>94,279</u>

於2024年12月31日，所有貿易應付款項為見票即付或於一年內到期應付。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以下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已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規定以及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

與持續經營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

我們謹請 閣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貴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淨虧損約人民幣289,621,000元，而截至該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534,867,000元， 貴集團一年內到期的借款約為人民幣632,992,000元及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8,114,000元，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人民幣34,646,000元。該等事件及情況，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的其他事項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可能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我們的意見並無就此事項作出修訂。

上述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中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於本公告附註3披露。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鐵礦業務

市場回顧

2024年國際環境錯綜複雜，特別是地緣政治衝突加劇，貿易保護主義興起等多重不利因素疊加均對全球經濟發展造成不利影響。2024年是中國政府實現「十四五」規劃目標任務的關鍵一年，面對外部環境帶來的不利影響，中央政府因勢加強宏觀調控並綜合施策，以保障國內經濟平穩運行和推動高質量發展。

2024年在全球經濟增長動能放緩與國內有效需求結構轉變的背景下，特別是受房地產市場深度調整影響，鋼鐵消費降幅明顯，據相關數據顯示，2024年全國粗鋼表觀消費量為8.92億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4%，粗鋼全年消費量降幅遠高於全年產量，據國家統計局最新數據顯示，2024年，我國粗鋼產量10.05億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7%，鋼鐵市場供強需弱困境呈現，鐵礦石供需格局也隨之持續走弱，疲弱需求抑制礦價，呈現震盪走弱態勢。2024年鐵礦石普氏62%指數中樞回落至90-110美元／每噸（2023年均價約為120美元／每噸）。

主要業務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業務營運所涉及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可能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發展前景。本集團以瞭解及響應利益相關者的關注點為目標，致力於控制此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影響本集團的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宏觀經濟環境多變、市場價格波動、監管政策變動以及信貸融資等多重風險。不當的市場競爭策略可能導致本公司無法全面、正確瞭解市場趨勢和客戶偏好的潛在風險。

此等因素非鉅細無遺亦非全面，除上文所示者外，亦可能存在著本集團未知或現時非重大但日後可能變成重大的其他風險。

業務回顧

2024年，本集團受全球經濟下行和冀恒礦業支家莊鐵礦露天可開採儲量枯竭等方面影響，導致本集團鐵精粉產量減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鐵精粉產量約為721.8千噸，與去年同期減少約0.6%；報告期內，實現鐵精粉銷售量約為739.1千噸，較去年同期增長約2.8%，鐵精粉平均銷售價格約為人民幣798.1元／噸，較去年同期降低約1.7%；於報告期內，京源城鐵精粉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約為人民幣662.2元／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5.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鐵礦業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89.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長約1.0%。

本集團各運營附屬公司的生產量及銷售量明細表：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產量 (千噸)			銷量 (千噸)			平均售價 (人民幣元)			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 (人民幣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冀恒礦業												
鐵精粉 ¹	46.0	130.3	-64.7%	50.5	132.8	-62.0%	583.9	774.7	-24.6%	(附注1)	527.3	-100%
京源城礦業												
鐵精粉 ²	675.8	595.9	13.4%	688.6	586.3	17.4	813.8	820.7	-0.8%	662.2	699.0	-5.3%
合計												
鐵精粉	721.8	726.2	-0.6%	739.1	719.1	2.8%	798.1	812.2	-1.7%	662.2	668.2	-0.9%

附註：

- (1) 冀恒礦業因露天鐵礦資源枯竭已暫停開採，其於報告期內的鐵精粉產量，主要通過冀恒礦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篩分出的富粉選磨而成。銷售的鐵精粉TFe品位為63%。
- (2) 京源城礦業銷售的鐵精粉TFe品位為66%。

資源量及儲量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進行生產勘探，未發生新增勘探費用。

本公告中的礦石儲量及資源量結果乃根據2013年11月SRK所出具合資格人士報告中所聲明之礦石儲量及資源量之估算結果扣減自2013年7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之消耗量，對2013年所出具報告的估算假設未進行變更，該數據由本集團內部專家審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各礦山符合JORC標準（2004年版）的鐵礦石儲量如下表：

公司	礦區	開採方式	儲量級別	礦石儲量		
				(千噸)	TFe (%)	mFe (%)
冀恒礦業	支家莊	露天開採	預可採	466	34.57	19.38
京源城礦業	旺兒溝	露天開採	預可採	4,902	14.03	6.91
		地下開採	預可採 (12% 品位以上)	18,077	15.87	8.50
	栓馬椿	露天開採	預可採	79,495	13.62	5.57
		地下開採	預可採 (12% 品位以上)	35,723	16.00	7.11
合計		露天開採	預可採	84,863	13.64	5.65
		地下開採	預可採 (12% 品位以上)	53,800	15.96	7.58
		總計	預可採	<u>138,663</u>	<u>14.61</u>	<u>6.44</u>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各礦山符合JORC標準（2004年版）的鐵礦石資源量如下表：

公司	礦山	控制資源量			推斷資源量		
		(千噸)	TFe (%)	mFe (%)	(千噸)	TFe (%)	mFe (%)
冀恒礦業	支家莊	466	34.57	19.38	377	29.76	24.87
京源城礦業	旺兒溝	42,310	14.15	6.90	10,871	12.32	6.75
	栓馬椿	<u>143,572</u>	<u>13.62</u>	<u>5.57</u>	<u>68,625</u>	<u>12.80</u>	<u>4.90</u>
合計		<u>186,348</u>	<u>13.74</u>	<u>5.87</u>	<u>79,873</u>	<u>12.73</u>	<u>5.15</u>

運營礦山

本集團已於2015年度完成全部現有鐵礦石礦場的所有基建剝採項目。因此，於報告期內並無產生額外基建剝採開支。此外，於報告期內中國營運實體的平均剝採比低於其各自餘下礦場的剝採比。因此，概無生產剝採成本資本化。

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

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位於涑源縣走馬驛鎮，由我們全資附屬公司京源城礦業全資擁有及運營。其中，旺兒溝礦的採礦證覆蓋面積為1.5287平方公里。栓馬椿礦的採礦覆蓋面積為2.1871平方公里。旺兒溝及栓馬椿擁有完善的水、電及公路等基礎設施。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合計年開採能力為1,400萬噸／年，乾、水選處理能力分別為1,760萬噸／年及350萬噸／年。

下表為旺兒溝礦及栓馬椿礦的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明細表：

鐵精粉

單位：人民幣／噸鐵精粉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採礦成本	304.9	344.1	-11.4%
乾選成本	105.2	134.8	-22.0%
水選成本	126.7	112.7	12.4%
管理費用	91.2	72.3	26.1%
銷售費用	0.0	0.8	-100%
稅費	34.2	34.3	-0.3%
合計	662.2	699.0	-5.3%

於報告期內，旺兒溝礦及栓馬莊礦鐵精粉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較去年降低，其主要原因是採礦環節剝採比降低，乾選環節乾選比降低導致採礦費用、材料消耗和電費較去年同期降低，同時水選環節安全生產費用以及管理費用停工損失較去年同期增加綜合影響所致。

支家莊礦

支家莊鐵礦經歷逐年開採，其露天可開採部分基本開採完畢，考慮到地下開採於安全生產方面更為嚴苛的要求，以及地下開採的特殊性、前期建設投入和經濟性等多方面考慮，公司暫停了支家莊鐵礦的地下開採業務，並尋求其他策略性之替代方案。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2024年3月15日發佈的內幕消息公告。

綠色建材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固廢綜合利用項目處理能力合計約為640萬噸／年，其中冀恒礦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處理能力為370萬噸／年；京源城礦業固廢綜合利用項目處理能力為270萬噸／年。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受2023年7月末持續性暴雨災害，京源城礦業庫存的砂石骨料產成品混入雜質造成庫存積壓，以及冀恒礦業道路設施因暴雨災害重新施工，對砂石骨料業務採取局部停產，導致本集團砂石骨料產量和銷量減少，疊加經濟形勢下行，砂石骨料市場價格隨之也深受影響。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砂石骨料產量約為1,402.0千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9.3%；報告期內，實現砂石骨料銷售量約為1,758.2千噸，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4.7%；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砂石骨料平均售價約為人民幣28.9元／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砂石骨料業務錄得收入約人民幣55.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3.0%。

本集團砂石骨料生產及銷售明細表：

本集團	截至12月31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			截至12月31日止		
	產量			銷量			平均售價			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		
	(千噸)			(千噸)			(元)			(元)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2024年	2023年	變動比率
建築用石子	790.5	1,357.6	-41.8%	778.1	1,396.8	-44.3%	29.3	30.9	-5.2%	17.0	17.9	-5.0%
機制砂	611.5	1,406.1	-56.5%	980.1	937.6	4.5%	28.6	38.9	-26.5%	31.6	29.0	9.0%
合計	1,402.0	2,763.7	-49.3%	1,758.2	2,334.4	-24.7%	28.9	34.1	-15.2%	23.3	23.6	-1.3%

報告期內，本集團砂石骨料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較去年變動不大。其中石子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降低是由於材料費和人工成本降低造成，機制砂平均單位現金運營成本升高是由於原材料和電耗成本增加造成的。

安全及環保

本集團高度重視員工及所有現場工作人員的健康與安全，並以改善環境質量為核心。本公司切實履行主體責任，以按照「遵守法規，安全健康，持續改進，綠色發展」的方針，持續推廣安全標準及強化環境保護措施，努力將本集團生產運營對員工健康安全和生態的環境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致力本集團發展成為高安全意識及具社會責任之企業。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運營並無錄得重大安全及環境事故。

員工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共有759名全職僱員（2023年12月31日：861名僱員）。本集團於報告期內，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以薪金、工資、退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約為人民幣74.5百萬元（2023年：人民幣78.9百萬元）。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按表現、經驗、能力及市場可比較公司釐定。薪酬待遇一般包括薪金、房屋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與本集團業績有關的酌情花紅。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收入約為人民幣645.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1.7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因為報告期內本集團砂石料銷售量及銷售價格降低影響導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銷售成本約為人民幣568.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銷售成本變動主要原因是本集團砂石料銷售數量減少以及單位銷售成本升高綜合影響導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約為人民幣76.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2.3百萬元或22.4%，毛利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收入及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與去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毛利率也有所減少，從去年同期的14.9%減少至11.9%。

分銷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分銷開支約為人民幣3.3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0.2百萬元。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12.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32.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6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折舊費用，中介機構費用和工資費用降低造成。

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201.1百萬元。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其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主要根據報告期末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計算。本公司委聘獨立估值師對相關附屬公司的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進行審閱，藉以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計提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其無形資產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77.0百萬元；此外，本集團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項下之減值撥備約人民幣24.1百萬元，導致報告期內錄得減值虧損的原因及評估減值測試的基準資料細列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鑒於冀恒礦業鐵礦石資源量的減少，以及京源城礦業出現業務虧損，本集團為正確評估截至2024年年底資產相關估值，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本集團委聘獨立估值師就當時估值日期（即2024年12月31日）的冀恒礦業和京源城礦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其無形資產的賬面值進行審閱，藉以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冀恒礦業計提資產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71.1百萬元，其中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106.9百萬元，以及在建工程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64.2百萬元；京源城礦業計提資產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其中物業、廠房及設備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5.3百萬元，在建工程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以及無形資產錄得減值虧損約為人民幣0.3百萬元。

資產減值的獨立估值詳情如下：

(a) 2024年估值採用之基準及假設：

1. 基本假設

- 現行中國的政治、法律、財政和經濟環境將不會有重大變化；
- 公司所在行業和市場的預期發展趨勢不會發生重大偏離；
- 假定公司現行適用的利率、所得稅率不會發生重大變化；
- 管理層編製財務預測時，已經充分考慮各項重大假設的合理性；
- 公司的融資能力不會成為業務增長的限制；
- 公司有能力和保留恰當的管理人員以支持業務運作；
- 產業趨勢與相關產業的市場形勢與經濟預測差距不大。

2. 評估範圍

本次評估範圍是參與資產減值測試的資產組，具體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其無形資產。

(b) 2024年冀恒礦業與京源城礦業估值所採用之估值方法如下：

獨立估值師分析冀恒礦業與京源城礦業提供的相關信息，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的規定，同時參考過往對類似項目的經驗，考慮通過採用收益法確定冀恒資產組和京源城資產組的使用價值作為該資產組的可收回金額。收益法一般包括兩個步驟。首先，建立一個對未來淨現金流量的預測，該現金流量產生於直接或間接投資於某項資產或資產組的所有權。其次，按照適用於投資業務風險及危機相似項目的市場回報率計算預計未來淨現金流量的現值。

冀恒礦業考慮到無風險利率、市場風險溢價、Beta值、以及權益資本成本，獨立估值師採用加權平均資本成本（「WACC」）作為折現率，基於冀恒的資本成本架構，估計冀恒的WACC（稅後）約為9.0%，經過推算得出WACC（稅前）約為9.7%。評估模型中依據砂石生產線的生產能力，及生產線的合理使用年限等作出合理的預測；2024年估值報告的生產期間為2025年–2033年。2024年冀恒礦業採用的相關基準和假設詳情以及估值方法，較歷史期間未作重大變更。

京源城礦業考慮到無風險利率、市場風險溢價、Beta值、以及權益資本成本，獨立估值師採用WACC作為折現率，基於京源城的資本成本架構，估計冀恒的WACC（稅後）約為9.0%，經過推算得出WACC（稅前）約為12.1%。評估模型中依據砂石生產線的生產能力，及生產線的合理使用年限等作出合理的預測；2024年估值報告的生產期間為2025年–2038年。2024年京源城礦業採用的相關基準和假設詳情以及估值方法，較歷史期間未作重大變更。

冀恒礦業持有滄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價值評估

本集團為正確評估截至2024年年底資產的公平值，委聘獨立估值師就冀恒礦業持有滄州銀行股權價值進行評估。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冀恒礦業股權價值公平值收益約為人民幣11.7百萬元。

冀恒礦業就持有滄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權價值獨立估值詳情如下：

(a) 2024年冀恒礦業估值所採用之估值方法：

獨立估值師通過分析目標公司特性，以及公司提供的相關信息，同時參考他們對同類資產的過往分析經驗，選取市場法進行價值分析，具體為上市公司比較法，以確定目標公司的股權價值。市場法考慮近期就類似資產所支付價格，並就所示市價作出調整，以反映所評估資產相對於可比較市場的狀況及用途。上市公司比較法是市場法中所用的方法之一，上市公司比較法是指獲取並估值可比上市公司的經營和財務數據，計算價值比率，在與標的企業比較估值的基礎上，確定標的企業價值的方法。此方法也可使用從事與目標財產相同或類似業務的企業的股票市價數據。該類企業的股票在公眾、自由及公開市場（交易所及場外交易）上活躍買賣。

(b) 2024年冀恒礦業股權估值基本假設

為了描述經挑選的類比公司、價格倍數範圍、計算分析所用的主要參數及計算價值範圍，獨立估值師基於以下標準識別及挑選從事對公及對私存款、貸款、支付結算、資金業務、並提供資產管理及其他金融業務的可比公司：

- i. 該等可比公司為上市公司；
- ii. 該等可比公司主營業務涉及銀行業務；
- iii. 該等可比公司收入主要來自利息收入、手續費及佣金交易；
- iv. 該等可比公司上市時間大於3年。

作為可比公司市淨倍數分子的市值，是估值基準日的市值。分母是基於最近一期財務報表淨資產總額計算。根據上述指標，從而評估公司計算可比公司的市淨倍數（平均數）為0.58。

計算目標公司股本權益價值時，獨立估值師對可以在證券交易市場上交易和流通的可比公司價格倍數考慮了缺乏流動性折扣。根據上市公司股本權益價值的影響，在市場法下的價值分析，採用了上市公司（即公司的股票比較法計算的股本權益價值）是可流通的股本權益價值。對於非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的股票價值通常低於其他方面相似的上市公司股票價值，所以需要考慮額外的缺乏流動性折扣。根據Stout restricted stock study companion guide 2024公佈的信息，我們選擇15.6%作為本次估值的流動性折扣率。

從長遠角度而言，本集團認為於滄州銀行之投資具策略性投資價值，該筆投資有助本集團分散投資風險，走多元化經營路線，拓展發展空間，不僅將大大降低本公司單一經營模式及應對資源枯竭等風險；而且能夠開拓視野，拓展本公司的發展空間，也為本公司後續投資其他行業做好經驗積累。本集團將可以與銀行系統建立緊密合作關係，為本集團低成本融資創造更加便利的條件。

融資成本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61.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4.0百萬元或7.1%。融資成本增加主要因為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融資資金佔用時間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票據、其他融資費用支出及復墾責任攤銷。

所得稅抵免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所得稅抵免約為人民幣7.0百萬元，而去年同期的所得稅費用約為人民幣23.8百萬元。主要原因是由於本集團遞延所得稅的減少。所得稅抵免由上一年度稅收超額和遞延所得稅之和組成。

年度虧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稅後虧損約人民幣289.6百萬元，去年同期錄得稅後虧損約人民幣549.1百萬元，主要因為本集團資產減值減少以及所得稅費用減少所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約為人民幣939.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213.1百萬元或18.5%，變動的主要因為本集團報告期計提折舊及減值綜合影響所致。

無形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形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45.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9.6百萬元。變動的主要因為本集團報告期無形資產攤銷所致。

存貨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存貨約為人民幣111.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0.5%。

貿易應收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110.1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09.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5百萬元。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91.7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65.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73.9百萬元，其他應收款減少主要是預付款項及按金減少以及可收回的增值稅減少導致。

貿易應付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126.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94.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2.6百萬元，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變動主要是由於應付票據增加所致。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其他應付款項約為人民幣78.4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人民幣144.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6.2百萬元，減少的主要原因為應付建設工程和設備購置款項減少所致。

現金及借款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約為人民幣34.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人民幣0.1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貸款為人民幣872.0百萬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40百萬元或4.4%。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借款年利率區間為2.8%-9.23%。其中借款人民幣633.0百萬元列為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為人民幣472.0百萬元），借款人民幣239.0百萬元列為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為人民幣440百萬元）。上述借款以人民幣計價。

除上述披露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他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自2024年12月31日至本公告日，本集團的債務與或有負債概無重大變動。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整體財務情況仍屬良好。

負債比率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負債比率約為46.9%，較去年同期增加約為5.5%。負債比率為銀行借款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資本開支

本集團的總資本開支為約人民幣19.1百萬元。資本開支包括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及無形資產。

資本承擔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總額約為人民幣18.1百萬元（2023年12月31日：約為人民幣19.8百萬元）。

利率風險、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貸有關。本集團的銀行借貸主要於一年內到期，因此其公平值利率風險較低。

本公司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為重大利率風險作對沖。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經營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本集團的絕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算。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本集團並無對匯率風險作對沖。

為本集團貸款而作出之資產抵押及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的銀行貸款人民幣872.0百萬元以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尾礦岩石、物業及設備，及本集團一名關聯方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以及第三方的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本公司的兩名董事及關聯方集體作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用於銀行貸款抵押的已抵押銀行存款、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及物業的賬面值分別為約人民幣178.9百萬元、人民幣45.0百萬元、人民幣9.9百萬元及人民幣39.5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本集團無重大或有負債。

持有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特別披露者外，本公司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展望及策略

2025年是中國「十四五」規劃的收官之年，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重要一年。然而當前外部環境複雜嚴峻，國內經濟運行面臨有效需求不足等問題挑戰。著力擴大內需則成為了有效對沖外部衝擊的戰略舉措，國內需求依賴於基建和製造業升級，相信中央政府會持續發力，實施更加積極有為的宏觀政策和改革舉措，以及更加積極的財政政策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為實現經濟增長增添動力。2025年房地產行業在國家一系列促進房地產市場健康發展的政策帶動下，其開發投資比率降幅或將收窄；基建業投資有望繼續保持增長態勢，預計將對鋼材需求產生積極影響；然而製造業對鋼材的需求方面，不確定性相對較大，隨著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加劇，海外關稅政策可能會對我國的工業產品出口產生抑制作用，用鋼的需求增長速度有可能會出現回落。在上述大背景下，預計2025年鋼鐵需求有望供需及價格仍將趨弱降幅或將平穩收窄。於鐵礦石方面，隨著全球鐵礦石供應增量的逐步釋放，以及國內需求增長空間的有限，鐵礦石或將繼續延續供給過剩的格局，這將對鐵礦石價格形成一定的壓制作用。

面對複雜嚴峻的經濟環境和市場形勢，以及冀恒礦業露天鐵礦可開採儲量基本枯竭等多重不利因素考量，本集團將進一步深化降本增效機制，採取有效的精細化管理措施，優化生產方式，改進生產工藝，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營運成本、改善產品品質，提升本集團鐵礦業務和砂石骨料業務的盈利能力；我們也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充分把握大宗商品價格走高的交易時機，及時調整營銷策略，以期實現更高的經濟效益；並持續關注國家紅利政策，加強與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良好溝通及合作，以期獲取銀行及金融機構的資金支持。同時我們也將加強客戶回款力度，實時評估欠款客戶信用與風險，以保障資金安全回籠到位。鑒於冀恒礦業露天鐵礦枯竭，地下開採經濟不可行，我們或將考慮尋找合適機會將冀恒礦業的鐵礦業務進行處置變現，以期改善財務表現。

此外，為了持續提高盈利能力，降低冀恒礦業礦產資源業務風險的影響，本集團將切實把握雄安新區建設機遇，積極推進砂石骨料產業佈局，通過新建或者於本集團礦山周邊以收購砂石骨料生產線的方式，來擴大綠色建材砂石骨料的生產規模。同時我們也將積極拓展能夠覆蓋的有效銷售範圍，在保障對現有砂石骨料業務客戶供應的同時，開發雄安新區以外的其他市場，來擴張本公司砂石骨料業務的銷售，以期實現砂石骨料銷量增長和提高回款力度，為本集團及股東創造更多的經濟價值及長久效益。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的年度股息（2023年：無）。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整個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一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較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於整個報告期內，本公司已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2024年的年度業績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經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此初步公告中所載有關之於2024年12月31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款額相符。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所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鑒證工作，因此，久安（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沒有對該初步公告發表任何意見或保證結論。

不競爭契據的遵守

於2013年11月12日，本公司與李子威先生、李豔軍先生、恒實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恒實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東」）簽署了一項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根據不競爭契據，各控股股東已向本公司（就其本身及為其附屬公司之利益）承諾，彼等不會（無論是否獲利）且將促使彼等的聯繫人士（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除外）不會直接或間接以其本身或聯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其中包括）進行、參

與或持有權益或從事或收購或持有建築、發展、營運或管理任何足以或可能與本集團的受限制業務，即鐵礦石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業務，銷售產品為鐵礦石、富粉及鐵精礦（「受限制業務」）構成競爭的業務或活動。控股股東亦已向我們授出進行新業務商機的選擇權、優先認購權以及收購於彼等業務中足以或可能與受限制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的任何潛在權益的收購選擇權。

根據不競爭契據，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新業務商機的選擇權、優先認購權以及收購選擇權並有權代表本公司對不競爭契據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本公司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契據作出確認，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就不競爭契據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契據，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特別披露者外，自202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集團的重大期後事項。

刊發2024年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相關資料的2024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oweiholding.com)刊載，並按要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奧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豔軍先生

北京，2025年3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李豔軍先生、李子威先生、左月輝先生、孫濤先生及陳立仙女士；而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思樂先生、孟立坤先生及葛新建先生。